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邹余耀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邹余耀	是	600.00	14.66	5.25	2025/4/22	2025/10/31	中原信托有限公司
合计	-	600.00	14.66	5.25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邹余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0,941,53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5.85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邹余耀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3日